

2018 年度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24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25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6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7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7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闽委办发〔2019〕43号），省卫健委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卫生健康和中医药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卫生健康和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省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我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我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探索管办分开的有效形式，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承担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三）负责拟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

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承担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日常工作。

（四）贯彻落实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相关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医养结合工作。承担省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修订是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负责拟订和指导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监管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协调开展省级控烟履约工作。

（七）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政策。组织实施全省医疗机构准入和评审评价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依法规范医疗服务市场。指导平安医院建设。

（八）组织拟定中医药发展孵化和相关政策措施，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推进中医药传承和创新，统筹协调中西医发展。牵头会同有关部门开展野生中药材资源保护。

（九）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十）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妇幼保健的综合管理和监督，组织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十一）拟订并指导实施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完善并指导实施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

（十二）组织拟订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相关科研项目。参与拟订医学教育发展规划，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十三）监督检查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按规定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工作领域国际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侨的交流与合作。统筹协调卫生健康对口支援工作。

(十四) 承担省保健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省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按照规定管理省直部门有关干部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省级以上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五) 按有关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相关职责。

(十六) 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省卫健委包括 22 个机关行政处室、1 个直属行政机构以及 28 个下属单位（含福建医科大学和中医药大学下属医院），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原福建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本级）	财政核拨	190	171
原福建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财政核拨	14	13
福建省职业病与化学中毒预防控制中心	财政核拨	161	135
福建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财政核拨	425	376
福建省医学会	财政核拨	5	4
福建省卫生计生人才服务与对外交流合作中心	财政核拨	15	11
福建省血液中心	财政核拨	133	115
福建省立医院	财政核补	3388	2441
福建省妇幼保健院	财政核拨	100	100
	财政核补	1346	1201
福建省肿瘤医院	财政核补	1498	1391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级机关医院	财政核补	395	334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财政核补	2613	2308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财政核补	2662	2375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财政核补	1,825	1,582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财政核补	286	209
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人民医院	财政核补	1476	1315
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二人民医院	财政核补	777	681
福建省卫生计生监督所	财政核拨	76	67
福建省老年医院	财政核补	379	340
福建省卫生计生信息中心	财政核拨	12	8
福建省医学科学研究院	财政核拨	70	60
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康复医院	财政核补	400	349
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三人民医院	财政核补	400	270
福建省卫生和计划生育研究宣传教育中心	财政核拨	22	16
福建省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财政核拨	10	8
福建省计划生育科学技术研究所	财政核拨	30	22
福建省立金山医院	财政核补	600	526
福建省保健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10	5
福建省儿童医院（筹）	财政核补	200	63

注：编制和在职人员为 2018 年底数。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年，全省卫生健康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以更高站位推动卫生健康改革与发展，服务于全省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的大局，服务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健康需求，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扎实推进。公立医院改革方面，制定出台现代医院管理、公立医院党建等指导性文件，开展医院章程制定试点，全面推行院长目标年薪制，实行医院工资总额核定，组织对全省53所三级医院进行年度飞行检查。基层综合医改方面，进一步推进绩效分配制度改革，规范、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重点做好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服务。分级诊疗制度方面，依托世行贷款医改促进项目，以县级综合医院为龙头，整合县、乡医疗机构及公益性村卫生所，构建总医院。全省各级各类医联体覆盖1159个医疗机构。卫生综合监管方面，全省475个乡镇卫生计生执法工作得到有效融合，先后查处行业违法违规案件2293件。“放管服”改革方面，入驻行政服务中心行政许可项目9项、公共服务项目9项，梳理权责清单事项284项，90%以上的审批事项实现“一趟不用跑”和“最多跑一趟”。

（二）医疗卫生补短板进度加快。实施学科完善工程，组织实施省儿童医院、妇产医院、疾控中心迁建等医疗卫生重大项目10个，全省新增医疗机构床位1.02万

张，其中新增产科床位 1152 张、县级医院儿科床位 1185 张，超额完成为民办实事目标任务。实施龙头提升工程，“创双高”工作机制初步形成，3 所高水平医院、21 个临床医学中心、90 个重点专科的全国排名、临床服务水平、人才队伍建设、科研以及辐射带动基层能力进一步提升。实施中医固本工程，中医“名医名药名科名院”建设取得新进展，入选国家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 2 个、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 1 个、国家岐黄学者 2 人，建设基层中医馆 150 家。实施结构优化工程，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全省社会办医床位数达 2.88 万张，占全省医院床位数的 20.1%，同比提高 1.35 个百分点。实施基层基础工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扩大至 14 类 55 项，在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中总排名全国第四、组织管理排名第一。实施人才队伍建设工程，开展突出贡献专家选拔、医学领军人才引进项目，出台支持台湾医学人才来闽就业配套政策，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实施智慧健康工程，持续推进国家级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与产业园试点工程建设，4 家医院开展互联网医院建设试点，启动实施县域医疗信息化服务能力提升、省级平台卫生健康信息系统整合，推进基于电子健康卡的“三码融合”国家创新应用项目试点。

（三）疾控、应急、妇幼等工作稳步推进。加强重大传染病、慢病防控，加强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及时

妥善处置问题疫苗事件，做好狂犬病、百白破问题疫苗续种补种工作，为有需求的县（市、区）配备疫苗冷藏车。加强爱国卫生，超额完成农村户厕改造，改造 17.25 万户。加强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救援队伍跨省演练，做好全省重大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及时有效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224 起，其中达级事件 98 起。加强妇幼健康工作，落实保障母婴安全“五项制度”，启动省级出生缺陷防治中心建设，新建母婴设施 418。持续保障血液供应和安全，建立省级无偿献血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全省血站（血液中心）核酸检测覆盖 100%，采血 34 万人次，总量达 36 万单位。抓好重大活动医疗卫生保障，完成保障任务 104 批次。

（四）健康扶贫工作扎实推进。完善健康扶贫政策措施，制定出台《福建省健康扶贫三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以及 3 个配套文件，实施大病救治、慢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精准叠加保险政策，构建农村贫困人口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补充保障措施“四重叠加保障线”。加强健康扶贫组织管理，组织 39 家三级医院帮扶 96 家县级医院，千名医务人员到受援单位驻点工作。

（五）党的建设、行业作风整治进一步加强。全面部署推进党的政治建设，开展对直属单位政治巡察。认真组织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落实”、“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首个“中国医师节”和向慕容慎

行同志学习等活动。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整治医疗机构涉黑涉恶护工、太平间殡仪服务和“黑救护车”，全省累计报送黑恶线索 361 条，并突破黑护工、黑救护车和“医托”团伙诈骗等案件。进一步实施改善医疗服务行动，完善省级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联席会议制度，组织开展大型医院巡查及全省医疗机构“红包”、回扣专项整治。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119,11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2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967.42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1,653,792.88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2,626.19
六、其他收入	36,880.6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49.6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16,305.8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85.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11.98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10,754.17	本年支出合计	1,733,211.8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0.36	结余分配	73,716.70
年初结转和结余	80,647.42	交纳所得税	25.80
基本支出结转	1,763.77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16,404.2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714.25	转入事业基金	57,286.7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78,885.75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078.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84,563.40
经营结余	-2.10	基本支出结转	1,710.41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666.41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82,855.09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388.50
		经营结余	-2.10
合计	1,891,491.95	合计	1,891,491.95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810,754.17	119,113.20	967.42	1,653,792.88		36,880.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4.00	1,294.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200.00	1,20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200.00	1,200.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25.00	25.00				
2011099			其他人事事务支出	25.00	25.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9.00	69.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9.00	69.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76.20	3,201.63		777.32		297.25
20602			基础研究	2,334.49	1,483.72		555.10		295.67
2060201			机构运行	1,767.76	916.99		555.10		295.67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382.13	382.13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40.00	40.00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144.60	144.60				
20603			应用研究	860.21	636.41		222.22		1.58
2060301			机构运行	223.80			222.22		1.58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636.41	636.41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470.00	470.00				
2060402			应用技术研究开发	350.00	350.00				
2060403			产业技术研究开发	120.00	12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21.50	321.5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21.50	221.5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00.00	100.0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60.00	6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60.00	60.00					
20609	科技重大专项	230.00	230.0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230.00	2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11.35	12,011.19					0.1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33.59	533.43					0.16
2080205	老龄事务	533.59	533.43					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91.70	10,891.7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12.77	612.7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62.14	5,862.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48.15	4,348.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64	68.64					
20808	抚恤	586.06	586.06					
2080801	死亡抚恤	586.06	586.0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90,696.24	100,129.98	967.42	1,653,015.56			36,583.28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8,623.19	7,314.99					1,308.20
2100101	行政运行	3,702.84	3,702.84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4,920.35	3,612.15					1,308.20
21002	公立医院	1,718,489.84	32,701.25		1,651,948.45			33,840.14
2100201	综合医院	1,147,643.40	16,987.95		1,104,794.34			25,861.11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28,516.11	2,957.81		223,225.07			2,333.23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2,247.84	1,629.89		551.00			66.95
2100206	妇产医院	101,291.21	2,091.00		96,558.95			2,641.26
2100207	儿童医院	5,038.00	5,038.0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33,023.28	3,266.60		226,819.09			2,937.59
2100210	行业医院	230.00	23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500.00	500.00					
21004	公共卫生	39,150.73	37,753.27		768.23			629.23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530.25	6,441.09		682.37			406.78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531.11	1,523.20					7.91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036.30	3,036.3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811.09	5,510.70		85.86			214.54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5.00	35.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00	15.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9,650.57	19,650.5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541.41	1,541.41					
21006	中医药	1,714.95	1,714.95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55	0.55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1,714.40	1,714.4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89.29	1,388.31					0.98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421.11	420.31					0.8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68.18	968.00					0.18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1,050.00	1,050.00					
2101016	食品安全事务	1,050.00	1,05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38.39	7,038.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24	320.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18.15	6,718.15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239.85	11,168.82	967.42	298.88			804.73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239.85	11,168.82	967.42	298.88			804.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6.41	2,47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6.41	2,47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0.82	2,060.82					
2210202	提租补贴	415.59	415.59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733,211.85	1,643,892.74	89,319.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2		33.0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3.02		33.02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3.02		33.0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626.20	1,976.39	649.81		
20602			基础研究	1,930.49	1,815.37	115.12		
2060201			机构运行	1,815.37	1,815.37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75.13		75.13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45		2.45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37.54		37.54		
20603			应用研究	321.68	161.02	160.66		
2060301			机构运行	161.02	161.02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60.66		160.66		
20604			技术与开发	160.67		160.67		
2060402			应用技术与开发	155.72		155.72		
2060403			产业技术与开发	4.95		4.95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49.86		149.86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10.00		1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3.14		73.14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66.72		66.72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8.58		8.58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8.58		8.58		
20609			科技重大专项	54.92		54.92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54.92		54.9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49.69	11,544.20	205.4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22.57	217.08	205.48			
2080205	老龄事务	422.57	217.08	205.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741.06	10,741.0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81.76	581.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62.29	5,862.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32.06	4,232.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95	64.95				
20808	抚恤	586.06	586.06				
2080801	死亡抚恤	586.06	586.0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16,305.81	1,627,886.99	88,418.82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8,056.77	3,731.65	4,325.12			
2100101	行政运行	3,731.65	3,731.65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4,325.12		4,325.12			
21002	公立医院	1,647,003.83	1,602,970.35	44,033.48			
2100201	综合医院	1,116,692.07	1,089,825.69	26,866.37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21,987.62	216,984.96	5,002.66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2,183.95	2,183.95				
2100206	妇产医院	83,487.68	82,304.80	1,182.89			
2100207	儿童医院	5,328.30		5,328.3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15,833.99	211,670.95	4,163.04			
2100210	行业医院	230.00		23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260.22		1,260.22			
21004	公共卫生	37,317.44	12,750.68	24,566.76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881.60	6,771.02	1,110.58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369.24	1,025.80	343.4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036.30	3,036.3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7,005.48	1,878.72	5,126.76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5.00	35.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6.90		16.9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4,612.72		14,612.7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360.20	3.84	3,356.36			
21006	中医药	1,437.39		1,437.39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10.45		1,010.45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426.94		426.9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318.95	444.45	874.5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488.35	444.45	43.9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30.60		830.60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183.50		183.50			
2101016	食品安全事务	183.50		183.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40.92	7,040.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24	320.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20.68	6,720.68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947.01	948.94	12,998.07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947.01	948.94	12,998.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85.17	2,485.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85.17	2,485.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5.40	2,065.40				
2210202	提租补贴	419.77	419.77				
229	其他支出	11.98		11.98			
22999	其他支出	11.98		11.98			
2299901	其他支出	11.98		11.98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9,11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2	33.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1,677.84	1,677.84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49.54	11,749.5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4,893.84	104,893.8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85.16	2,485.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11.98	11.98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9,113.20	本年支出合计	120,851.37	120,851.3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8,793.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054.91	57,054.9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793.09	基本支出结转	1,666.41	1,666.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5,388.50	55,388.50	
总计	177,906.28	总计	177,906.28	177,906.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20,851.37	40,502.61	80,348.76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11099		其他人事事务支出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3.02		33.02
2060201		机构运行	1,028.03	1,028.03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75.13		75.13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45		2.45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37.54		37.54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60.66		160.66
2060402		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	155.72		155.72
2060403		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	4.95		4.95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10.00		1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3.14		73.14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66.72		66.72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8.58		8.58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54.92		54.92
2080205		老龄事务	422.41	216.93	205.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81.76	581.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62.29	5,862.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32.06	4,232.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95	64.95	
2080801		死亡抚恤	586.06	586.06	
2100101		行政运行	3,731.65	3,731.65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3,349.93		3,349.93
2100201		综合医院	23,966.49	190.00	23,776.49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4,305.17		4,305.17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1,601.83	1,601.83	
2100206		妇产医院	1,128.32		1,128.32
2100207		儿童医院	5,328.30		5,328.3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201.80		2,201.80
2100210		行业医院	230.00		23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260.22		1,260.2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6,931.54	6,022.37	909.18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365.26	1,023.71	341.5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036.30	3,036.3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6,923.55	1,876.62	5,046.94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5.00	35.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6.90		16.9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4,612.72		14,612.7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360.20	3.84	3,356.3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10.45		1,010.45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426.94		426.94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487.55	443.65	43.9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30.60		830.60
2101016	食品安全事务	183.50		183.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24	320.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20.68	6,720.68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528.71	439.48	11,089.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5.40	2,065.40	
2210202	提租补贴	419.77	419.77	
2299901	其他支出	11.98		11.9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20,851.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79.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67.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41.19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141.21
310	资本性支出	29,621.51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40,502.61	37,529.40	2,973.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490.53	30,490.53	
30101	基本工资	4,601.22	4,601.22	
30102	津贴补贴	1,807.96	1,807.96	
30103	奖金	700.19	700.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5,240.08	5,240.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83.42	4,383.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47	71.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25.69	5,725.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70	36.7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1.56	1,651.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62.98	2,362.9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09.27	3,909.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9.72		2,959.72
30201	办公费	83.28		83.28
30202	印刷费	0.61		0.61
30203	咨询费	4.50		4.50
30204	手续费	0.45		0.45
30205	水费	65.15		65.15
30206	电费	337.82		337.82
30207	邮电费	124.46		124.4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76.15		476.15
30211	差旅费	91.47		91.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9.85		9.85
30213	维修(护)费	180.47		180.47
30214	租赁费	73.72		73.72
30215	会议费	3.53		3.53
30216	培训费	17.06		17.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9.83		9.83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84		15.8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5.42		35.42
30227	委托业务费	7.96		7.96
30228	工会经费	182.90		182.90
30229	福利费	0.20		0.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33		25.3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2.96		242.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0.89		10.8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9.88		959.88

项 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38.87	7,038.87	
30301	离休费	1,539.99	1,539.99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722.91	722.91	
30305	生活补助	182.70	182.70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93.27	4,593.27	
310	资本性支出	13.49		13.4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97		12.9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52		0.5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本表无金额。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991.85
（一）支出合计	2	368.41	（一）行政单位	23	785.43
1. 因公出国（境）费	3	90.08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206.41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67.72		25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65.8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01.90	（一）车辆数合计（辆）	27	225
3. 公务接待费	7	10.6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8	
（1）国内接待费	8	10.6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9	14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1.25	3. 机要通信用车	30	1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31	26
（二）相关统计数	11	—	5. 执法执勤用车	32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25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64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28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9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2	8. 其他用车	35	102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92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6	257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62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7	1,02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4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631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44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决算中“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相关统计指标。

2. “三公”经费填列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其中：中央单位不包括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及相关团组和人次，地方单位按照本级部门预算口径填报。预算数填列年初预算数，支出统计数应与财决08表保持衔接。“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	403,284.87	403,193.27	63,200.63		339,992.63	91.60	352,005.22	351,902.33	42,957.70		308,944.63	102.89
货物	2	319,723.17	319,723.17	53,849.89		265,873.28		204,120.35	204,120.35	35,006.84		169,113.51	
工程	3	37,684.75	37,684.75	443.00		37,241.75		18,261.84	18,261.84	422.38		17,839.46	
服务	4	45,876.95	45,785.35	8,907.74		36,877.61	91.60	129,623.03	129,520.14	7,528.48		121,991.66	102.89

注：1. 本表反映各部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取自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

2. 本表“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卫生健康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80,647.42 万元，本年收入 1,810,754.17 万元，本年支出 1,733,211.85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0.36 万元，结余分配 73,716.7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4,563.40 万元。

(一) 2018 年收入 1,810,754.17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14,1439.68 万元，增长 8.47%，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19,113.2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1,653,792.88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967.42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36,880.68 万元。

(二) 2018 年支出 1,733,211.85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15,8315.71 万元，增长 10.0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43,892.7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566,546.72 万元，公用支出 1,077,346.01 万元。
2. 项目支出 89,319.1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0,851.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853.63 万元，增长 7.9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3.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0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财政安排的东西部对口支援和巡回医疗补助项目资金，从 2017 年的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中调整到本科目。

（二）206 科学技术支出

1. 2060201 机构运行 1,028.0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86 万元，增长 1.37%。主要原因是省医科院和省计生科研所人员支出等基本支出增加。

2.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75.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4.87 万元，增长 270.83%。主要原因是该类科研课题项目支出增加。

3.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该类科研课题项目支出。

4.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37.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95 万元，增长 945.68%。主要原因是该类科研课题项目支出增加。

5.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60.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7.31 万元，增长 55.45%。主要原因是该类科研课题项目支出增加。

6. 2060402 应用技术与开发 155.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7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该类科研课题项目支出。

7. 2060403 产业技术与开发 4.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该类科研课题项目支出。

8.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1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该类科研课题项目支出。

9.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3.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1.78 万元，下降 52.79%。主要原因是该类科研课题项目支出减少。

1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66.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89 万元，增长 9.68%。主要原因是该类科研课题项目支出增加。

11.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8.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5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该类科研课题项目支出。

12.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8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该类科研课题本年无支出。

13.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54.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4.9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该类科研课题项目支出。

（三）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80205 老龄事务 422.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22.4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省老龄办划转省卫健委管理，新增老龄事务支出。

2.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81.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0.35 万元，增长 16.02%。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初补发 2017 年度综治奖。

3.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62.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79.36 万元，增长 78.57%。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初补发 2017 年度综治奖，以及离退休人员经费调标。

4.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32.06 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 2,252.36 万元，增长 113.77%。主要原因是部分单位清算 2014-2015 年度养老保险支出。

5.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95 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 8.02 万元，增长 14.09%。主要原因是人员数增加，以及职业年金基数增加。

6.2080801 死亡抚恤金 586.06 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 586.0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死亡抚恤金在 2018 年初清算。

（四）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00101 行政运行 3,731.65 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 700.41 万元，增长 23.11%。主要原因一是 2018 年在职人员工资调标；二是委本级 2018 年初补发 2017 年度综治奖。

2.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3,349.93 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 132.64 万元，增长 4.12%。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事务业务量增加，项目支出相应增加。

3.2100201 综合医院 23,966.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74 万元，增长 0.09%。主要原因是继续开展医疗“创双高”项目。

4.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4,305.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77.33 万元，增长 201.52%。主要原因是医疗“创双高”项目中医类医学中心建设支出增加。

5.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1,601.8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3.40 万元，增长 4.12%。主要原因是职业病与化学中毒预防控制中心人员增加。

6. 2100206 妇产医院 1,128.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64.55 万元，增长 210.17%。主要原因是新增开展省妇产医院筹建项目。

7. 2100207 儿童医院 5,328.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10.20 万元，增长 229.29%。主要原因是省儿童医院新建项目支出增加。

8.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201.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下降 162.85 万元，下降 6.89%。主要原因是部分医疗“创双高”项目资金从 2017 年的 2100208 科目调整到 2100210 科目。

9. 2100210 行业医院 2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部分医疗“创双高”项目资金从 2017 年的 2100208 科目调整到 2100210 科目。

1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260.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255.37 万元，下降 80.66%。主要原因是省肿瘤医院 2017 年购置大型医用设备，该项支出较大。

1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6,931.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76.45 万元，下降 13.44%。主要原因是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实验室建设支出减少。

12.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365.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0.21 万元，下降 8.71%。主要原因是省卫生监督所压缩一般性支出。

13.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036.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61.35 万元，增长 247.03%。主要原因是妇幼保健机构业务量增长，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14.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6,923.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34.89 万元，下降 4.61%。主要原因是省血液中心压缩一般性支出。

15.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4.13 万元，下降 72.90%。主要原因是计生药具管理支出减少。

1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6.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9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4,612.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057.96 万元，下降 17.31%。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按免疫程序调整要求，增加购置脊灰等疫苗。

18.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360.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22.35 万元，下降 17.6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开支金砖会晤消杀药品和器械等，2018 年无此项支出。

19.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10.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62.47 万元，增长 125.56%。主要原因是新增全省中医药资源普查项目支出。

20.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426.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26.9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中医药绩效管理和中医药文化宣传普及支出增加。

21.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487.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7.19 万元，下降 13.67%。主要原因是计生机构压缩一般性支出。

22.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30.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09.06 万元，下降 38%。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药具采购支出减少。

23.2101016 食品安全事务 183.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55 万元，下降 1.90%，主要原因是继续开展食品安全管理。

24.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84 万元，增长 18.8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医疗保险缴费基数相应增加。

25.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720.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16.31 万元，增长 39.89%。主要原因是各单位人员工资增加，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26.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528.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16.09 万元，增长 42.11%。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央预算内基建投资全民健康保障工程项目支出。

（五）221 住房保障支出

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5.4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0.09 万元，增长 8.4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住房公积金缴交基数相应增加。

2. 2210202 提租补贴 419.7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8 万元，增长 1.01%。主要原因是人员数增加。

3. 2299901 其他支出 11.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94 万元，下降 65.69%。主要原因是世行贷款管理费支出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502.6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7,529.4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973.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

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68.41万元，同比下降54.94%。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90.08万元，主要用于因公临时出国（境）访问、参会、培训、进修学习等。2018年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25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3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28人次。与2017年相比，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下降3.30%，主要是：2018年因公出国（境）人次较上年度减少。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67.7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65.82万元，2018年公务用车购置2辆（献血车）。公务用车运行费201.9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92辆。与2017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维护费分别下降85.28%，24.65%。主要是：2017年购置金砖会晤医疗保障车，2018年无该项目支出；厉行节约，压缩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三) 公务接待费 10.60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有关部委来闽调研、外省卫生健康部门交流学习、国(境)外代表团来闽考察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62 批次、接待总人数 631 人。与 2017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下降 39.94%,主要是:接待批次和人数减少。其中国内接待费下降 30.94%,外事接待费下降 63.56%。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8 年 9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县医院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医疗“创双高”项目、中医专项、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补助专项、卫生计生人才培养补助专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专项、医疗卫生机构补助专项、省属医疗机构基建项目、对口支援及援外医疗专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02,006.74 万元。同时,对 2018 年 333,735.48 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共对 2018 年 9 个清单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分别是县医院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医疗“创双高”项目、中医专项、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补助专项、卫生计生人才培养补助专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专项、医疗卫生机构补助专项、省属医疗机构基建项目、对口支援及援外医疗专项,

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02,006.74 万元。同时，对 2018 年 333,735.48 万元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县医院综合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县医院综合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0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850 万元，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20850 万元，执行数为 18,749.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92%。**主要产出和效果**：截至 2018 年底，69 所医院均已启动项目建设工作，医疗技术平台中六大中心建设已经建设完成 211 个，完成率达到 50.96%。各县级医院持续以人才、技术、学科为核心加强建设，县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表现在 69 所县级医院总诊疗人数、住院量、手术量、微创手术量均持续提升；县级医院的服务效率得到提高，表现在平均住院日持续下降，平均病床使用率持续提高，一定程度缓解群众住院难问题，第三方调查住院患者满意度也持续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1）经抽查部分县域医院的 6 大中心的建设进展缓慢。（2）个别县域医疗技术服务中心的建设已完成，但未进行医院内部的验收程序。（3）个别绩效目标年初设置时不够具体明确，缺乏量标准、指标较为笼统。如：产出指标年初绩效目标设置的实施周期为 2017-2020 年的，未具体细化、量化为 2018 年的目标值。本次在自评过程中予以细化明确。下一

步改进措施：（1）加快信息平台建设。县级综合医院通过该平台与县域其他医疗机构实现医疗资源共享，更好的发挥县域医疗服务龙头作用，辐射带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推进各级各类医院接入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强化县级医药卫生信息资源整合，逐步实现医疗服务、公共卫生业务、医疗保障和综合管理系统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加快县级医院信息化建设，继续推进以患者为中心的医院信息化流程再造，加强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信息平台建设，逐步实现电子病历与电子健康档案相衔接。逐步运用信息化手段规范临床诊疗行为、开展医务人员绩效考核。强化信息系统运行安全，保护群众隐私。（2）根据省卫健委《关于福建省县级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之县域医疗服务技术平台建设方案的通知》规定，按照要求根据配置标准执行完成建设，建议先进行医院内部初步验收，确保项目省级的最终合格验收。（3）省级主管部门加大统筹力度，确保工作按计划推进，并加强县级医院设备装备的管理。主要采取的是省级主管部门定标准，各县级医院自行实施采购的方式，有利于增加灵活性，给与县级医院更大的自主权。（4）按照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绩效管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闽财绩函[2019]13号）文件要求，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在申报专项资金时应编制科学合理的

项目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从而有利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落实和具体化。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高度重视绩效目标，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做到目标明确、职责分明、责任到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建议财政部门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政策宣讲和业务培训，结合部门项目特点，有针对性进行指导，研究制定出更为科学、合理、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充分体现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县医院综合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县域医疗技术服务平台数量情况（69所县域医院的6大中心的建设 69*6=414个），2018年预计完成率为50%；完成率=实际完成平台数/计划完成的平台数*100%	建设69个县域医疗技术服务平台	实际完成211个，完成率50.7%	建设69所县域医疗技术服务技术平台为4（2017-2020）年计划，2018年预计完成率达到50%，每低5个百分点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15	15
		加强县级综合医院能力提升建设（主要体现为69所医院的诊疗量、住院人数、住院手术量、微创手术量、住院人数等合计数的提高）	加强69所县级综合医院能力提升建设	诊疗量（2017年2664.04万次，2018年2775.79万次）、住院人数（2017年136.72万人，2018年138.77万人）、住院手术量（2017年31.58万人次，2018年32.41万人次）、微创手术量（2017年3.25万人次、2018年4.24万人次），各项指标均提高。	诊疗量、住院人数、住院手术量、微创手术量、住院人数等是否有所提高，每下降5个百分点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15	15

质量指标	县级医院医疗服务质量情况（体现在医院手术量、微创手术量等）	完善县级综合医院临床核心专科、薄弱专科及手术室，临床诊疗能力进一步提升	诊疗量（2017年2664.04万次，2018年2775.79万次）、住院人数（2017年136.72万人，2018年138.77万人）、住院手术量（2017年31.58万人次，2018年32.41万人次）、微创手术量（2017年3.25万人次、2018年4.24万人次）；各项指标均提高	主要表现在县级医院的住院手术量、微创手术量等的提高，有提高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与计划时间的差异情况（项目为“十三五”计划，2018年计划实施：加强县级综合医院能力提升建设、建设县域医疗技术服务平台，考核是否有实施。）	2017-2020年	2018年完成中心建设211个，诊疗量（2017年2664.04万次，2018年2775.79万次）、住院人数（2017年136.72万人，2018年138.77万人）、住院手术量（2017年31.58万人次，2018年32.41万人次）、微创手术量（2017年3.25万人次、2018年4.24万人次），各项指标均提高	根据情况说明进行细化分解为2018年预计完成中心建设207个，69所县级医院的总的诊疗人数、住院量、手术量、微创手术量、平均病床使用率等有所提升，有提高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域内就诊率	县域内就诊率较2016年有所提高	16年就诊率合计数为3547.28,2018年的就诊率合计数为4182.72，有所提高	18年对16年就诊率有所提高。有提高得满分，每下降5个百分点，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13	13
	平均住院日	平均住院日较2017年有所下降	2017年平均住院日合计数为520.61，2018年平均住院日为505.89；2018年较2017年提高	平均住院日较上年有所下降的得满分，较上年度增长的，每增长5个百分点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14	14
	病床使用率	病床使用率较2017年度有所提高	2017年病床使用率合计数为4592.40，2018年病床使用率为4719.27；2018年较2017年提高	病床使用率较上年有提高的得满分，较上年度下降，每下降5个百分点，扣1分，直至扣完为止	13	1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三方患者满意度	患者对县级综合医院医疗满意度提升，满意度大于等于83%	患者对医院的满意度逐年提升，2017年满意度为86.68分，2018年满意度为88.52分	第三方患者满意度调查，二级医院（均为县级医院）患者满意度较上年提高。有提高就得满分，较上年下降，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1分。	10	10
-------	-----------	----------	-----------------------------	---	--	----	----

2. 医疗“创双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医疗“创双高”项目项目自评得分为92.7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000万元，年度实际到位金额13600万元，执行数为12,533.19万元，完成预算的92.16%。

主要产出和效果：（1）诊疗技术水平大幅提高。通过创双高，高水平医院、临床医学中心及临床重点专科积极培养及引进人才，向国内外先进医疗单位学习，特别是高水平医院与国家级高水平医院开展合作共建，在临床专科建设、人才培养、医院管理等领域得到全面提升。（2）高水平医院、重点专科排名稳步提升。在复旦《2017年度中国医院排行榜》和《2017年度中国医院专科声誉排行榜》中，协和医院位列第91名，较2016年提升9名。在香港艾力彼“2018中国医院竞争力·顶级医院100强榜”中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排第58名、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排第68名、福建省立医院排第77名，三家高水平医院均进入百强榜。21个医学中心及其建设专科的上榜数量持续提升。2016年有10个医学中心的15个临床专科上榜、2017年有15个医学中心的23个临床专科上榜，2018年有16个医学中心的28个临床专科上

榜。发现的主要问题：（1）个别绩效目标设置不科学。个别绩效目标年初设置时不够具体明确，部分指标设置缺乏衡量标准，指标过于笼统。如社会效益指标的年初设置目标值为提升省属医院医疗、科研、教学能力水平，指标设置未进行具体的细化、量化。本次在自评过程中予以细化明确。（2）高水平、高层次人才引进困难。受我省地域发展平台等客观条件限制，医疗“创双高”对于高层次人才的吸引力不足，高层次人才引进政策效应不明显，全职引进医学高层次人才较为困难。（3）对本省人才缺乏政策支持。对引进人才的科研启动经费、生活补助、生活补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方面均给予较大支持力度，但达到引进人才同等业绩水平的我省自身培养的人才，无相应政策支持，影响本土人才的积极性和稳定性。**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政策宣讲和培训。建议财政部门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政策宣讲和业务培训，结合部门项目特点，有针对性进行指导，研究制定出更为科学、合理、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充分体现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加强人才培养。一是研究制定“高层次医疗人才培养十年计划”。加强对医疗“创双高”项目资金的绩效管理，把更多的经费用到人才培养上，确保高层次医疗人才培养计划顺利实施。二是探索有利于医疗“创双高”的薪酬制度改革。会同人社、财政、发改等部门研究引进高水平团队政策，探索建立工资薪酬总量单列核算机制，

并在科研项目和经费上予以倾斜，以支持高水平医院医疗科研能力的提升。（3）做到联动共享。福建医科大学、福建中医药大学要与隶属附属医院紧密协作，人才联动共享，通过实行双聘制，有效提高人才待遇，有效发挥人才使用效益。

医疗“创双高”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派学科带头人数量（2016年到2020年，从省立、协和、附一选派300名学科带头人进修学习。2016年20人，2017年59人，2018年83人，合计：162人。）	≥180人，完成率≥60%	162人，完成率54%	完成率=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完成率≥60%，得满分。每下降五个百分比，扣0.5分。	5	4
		选派专业骨干人才数量（2016年到2020年，从省立、协和、附一选派300名专业骨干人才进修学习。2016年14人，2017年116人，2018年155人，合计：285人。）	≥180人，完成率≥60%	285人，完成率95%	完成率=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完成率≥60%，得满分。每下降五个百分比，扣0.5分。	5	5
		引进杰出专业人才数量（2016年到2020年，省立、协和、附一引进30名杰出专业人才。2017年10人，2018年10人，合计：20人。）	≥20个，完成率≥60%	20人，完成率66.67%	完成率=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完成率≥60%，得满分。每下降五个百分比，扣0.5分。	5	5
		建设开放式临床医学实验平台数量（2016年到2020年，省立、协和、附一建设3个开放式临床医学实验平台。截止2018年底省立完成率100%、协和完成率16%、附一完成率70%。以工程完成率作为考核标准）	≥3个，完成率≥60%	省立完成100%、协和完成16%、附一完成70%，协和未完成，扣1.5分	完成率≥60%，得满分。60%以下，不得分。1家未完成，扣1.5分	5	3.5

		建设医学动物实验中心数量（2016年到2020年，省立、协和、附一等共建1个医学动物实验平台。截止2018年底，工程完成率50%。以工程完成率作为考核标准）	≥60%	工程完成率50%，目标未按进度完成，扣1分	完成率≥60%，得满分。每下降五个百分比，扣0.5分。	5	4
		建设临床医学中心数量（2016年到2020年，建设20个临床医学中心，截止2018年底已建设20个，按建设临床医学中心的数量作为考核标准。）	≥20个	20个	少1个扣0.5分，扣完为止	5	5
		建设省级临床重点专科数量	≥20个	23个	少1个扣0.5分，扣完为止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与计划时间的差异情况（项目为“十三五”计划，2018年计划实施：人才培养、开放式临床实验平台及动物中心的建设、临床医学中心及重点专科的建设，考核是否有实施）	2016-2020年	完成	有实施，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5	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资金使用率A=截至年末累计支出数/当年拨付资金数）	100%	92.16%	A ≥ 100%得满分；A < 100%时，此项指标得分值=权重分×A，如A为80%，此项指标权重4分，则得分为4×80%=3.2分。	10	9.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高水平医院合作共建（以省立、协和、附一和国家级高水平医院开展合作共建的医院个数为考核标准。）	提升省属医院医疗、科研、教学能力水平	附一医院与上海华山医院共建、协和与上海瑞金共建、省立与北京协和共建，目标完成。	缺一家医院扣5分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水平医院实力提升（以高水平医院进入国家百强排行榜为考核标准。）	辐射带动全省各级各类医院医疗服务水平提升	香港艾力彼排行榜：省立、协和、附一2017年分别排行77、59、68，2018年分别排行77、58、68。目标完成。	1所医院未进入国家百强排行榜，扣3分	12	12

		高水平临床医学中心实力提升（以50%进入华东5强或全国20强，100%进入华东提名为考核标准。）	辐射带动全省各级各类医院医疗服务水平提升	16个医学中心进入华东提名，占比80%。8个医学中心进入华东5强或20强，占比40%。扣3分	100%进入华东提名，每减少百分之五扣0.5分，50%进入华东5强或全国20强，每减少百分之五扣0.5分	13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医疗服务满意度持续提高（以接受治疗的病患对医疗服务调查满意度与去年相比分值有所提高为考核标准）	≥86.87	2017年86.87分，2018年88.85分，目标完成。	满意度与去年相比分值有所提高，得满分。下降，不得分。	10	10

3. 中医专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医专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671万元，年中追加预算936万元，年度实际到位金额6607万元，执行数为5,655.78万元，完成预算的85.6%。

主要产出和效果：中医医疗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中医药人才素质明显提升，结构更趋合理，继承创新体系基本建立，中医科研取得成效。截止2018年底，已完成县级中医临床骨干培训（师带徒）项目的851名指导老师及学员（其中老师270名，学生581名），除极个别因为个人原因外，均已开展跟师学习中医药专家的诊疗特色和中医学学术思想；建设50个农村医疗机构中医特色专科；提升17所县级中医院综合能力；培养20名国内名中医访问学者；建设30个省级名中医传承工作室；培养10个中医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以及90名第6批全国老中医药经验继承工作指导老师和继承人。

发现的主要问题：

（1）个别绩效目标年初设置不够细化。如社会效益指标“提升中医医疗服务能力，提升中医药人才素质，改善中

医药人才结构，建立中医药继承创新体系，中医科研取得一定成效”本身不易量化，缺乏具体的指标衡量。本次在自评过程中予以细化明确。（2）中医药人才紧缺，待遇不高，人才队伍的建设和培养有断层，年轻医生的工作经验和中医技术能力存在不足，基层卫生技术人才的缺乏致使服务能力弱。（3）对于项目周期大于一年的项目，如开展基层师带徒项目、名中医工作室建设项目等，年度实施成果没有具体的体现。**下一步改进措施：**（1）按照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闽财绩函[2019]13号）文件要求，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在申报专项资金时应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从而有利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落实和具体化。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高度重视绩效目标，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做到目标明确、职责分明、责任到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建议财政部门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政策宣讲和业务培训，结合部门项目特点，有针对性进行指导，研究制定出更为科学、合理、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充分体现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加大经费投入，强化基层中医人才培养。开展基层中医药人员培训，建立激励机制，鼓励中医药毕业生、离退休老中医、在职在岗中医药人才到基层服务，继续加大

基层中医药经费支持。(3)对于项目实施周期为两年、三年及以上的项目，如开展基层师带徒项目、名中医工作室建设项目，以及中医科研课题的完成情况等，不仅要在项目结束时对项目的成效进行考核，建议在每年度末对项目增加阶段性的跟踪反馈，能及时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以实现更高效的管理。

中医专项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名中医工作室建设	建设30个省级名中医工作室	30个	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8	8
		农村医疗机构中医特色专科建设	遴选50家省级农村中医重点专科开展建设	50个	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8	8
		开展基层师带徒工作	县级中医临床骨干培训(师带徒)项目的指导老师及学员人数要达到342人	851人	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8	8
		中医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培养	10名中医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培养	10人	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8	8
		提升县级中医院综合能力	提升10所县级中医院综合能力	17所	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8	8
	时效指标	每年实施	一年	2018年已实施	项目实际实施月份是否晚于计划月份。实际实施月份不晚于计划月份的得满分，比计划月份晚1个月以内扣1分，比计划月份晚1个月以上不得分	5	5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	2500 万元	6607 万元	财政投入达到 2500 万元得满分，每少 300 万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中医 药人才队 伍建设， 中医执业 (含助理) 医师人 数	>3984 人	4373 人	2018 年较 2017 年中医执业 (含助理) 医师人数有所提高。有提高得满分，每下降 5 个百分点，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	8	8
		建立中医 药继承创 新体系， 中医科研 取得一定 成效，中 医科研论 文的发表 数量	建立中医 药继承创 新体系， 中医科研 取得一定 成效	统计各地市单位 2017 年论文 8 篇，专著 1 本；2018 年论文 32 篇；专著 3 本；专利 1 项；获奖 1 项	2018 年较 2017 年科研课题论文发表数量有所提高。有提高得满分，每下降 5 个百分点，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	12	12
		提升中医 医疗服务 能力，基 层医疗机 构中医馆 数量、中 医门诊部 数量、中 医类医院 床位数、 中医类医 院门诊数	2018 年较 2017 年基 层医疗机 构中医馆 数量有中 医门诊部 数量、中 医类医院 床位数、 中医类医 院门诊数	2018 年基层医疗机构中医馆数量为 612 个，2017 年为 462 个。2018 年中医门诊部数量为 6568 个，2017 年为 5908 个。2018 年中医类医院床位数 19226 个，2017 年为 18576 个。2018 年中医类医院门诊数为 16282517 个，2017 年为 15884279 个。	2018 年较 2017 年基层医疗机构中医馆数量有所提高得满分，每下降 5 个百分点，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培训人员 满意度 9	≥90%	96%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以上得 10 分，85-90% 得 8 分，80-85% 得 6 分，低于 80% 不得分	10	10

4. 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补助专项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补助专项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500 万元，执

行数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和福建省委、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精神，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稳妥实施全面两孩政策，优化生育全程服务管理，推动健康福建建设，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可持续发展。福建省委、省人民政府向九个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管委会下达 2017-2018 年计划生育工作责任书。责任书要求：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达到 90%以上、出生人口性别比降到 113 以下、人口信息统计准确率达到 95%以上、计划生育奖励兑现率达到 100%、群众满意率达到 90%以上、无重大计划生育行政侵权恶性案件发生。结合以上文件制定福建省 2017 年度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方案，对考核结果优异的县（市、区）进行相应的奖励。综合各地市上报的数据，得到人口信息准确率 98.4%，计划生育奖励兑现率 100%，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 93.6%，出生人口性别比达到 111.6，无重大计划生育行政侵权恶性案件发生，群众满意率达到 97%。**发现的主要问题：**（1）随着生育政策调整和机构改革的不断深入，基层卫生健康与计划生育工作融合的深度和广度还不够，基层计划生育干部队伍的作用有所弱化，特别是部分乡镇（街道）计生协会工作力量有待加强，队伍不够稳定。（2）农村

群众“重男轻女”的思想尚未根本转变，出生人口性别比失衡问题虽有所缓解但仍未根本解决，查处“两非”案件的难度较大。(3)妇幼健康服务能力不足和结构性短缺的供需矛盾突出，妇科、产科临床专科建设和医学研究薄弱，母婴健康的先进医学保障水平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1)进一步完善落实全面两孩政策配套措施，构建鼓励按政策生育的政策环境，持续推进计生服务管理改革。(2)完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加快补齐儿科、产科短板，积极推进省儿童医院、省妇产医院项目建设，强化生育全程优质服务(3)持续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加强出生人口监测预警，准确把握人口发展态势。(4)深入开展幸福家庭、健康家庭创建活动，加大对计生特殊家庭的帮扶救助力度，推进健康养老和医养结合工作。(5)进一步发挥计生协会作用，强化基层计划生育协会组织建设，增强承担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的能力。

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补助专项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奖金总额	500万元	500万元	完成绩效目标得满分，未实现绩效目标不得分	10	10
	质量指标	人口信息统计准确率	95%	98.40%	完成绩效目标得满分，未实现绩效目标不得分	15	15
		计划生育奖励兑现率	100%	100%	完成绩效目标得满分，未实现绩效目标不得分	15	15

	时效指标	年度责任制考核	每年实施	2017年已完成	若每年实施则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	90%	93.60%	完成绩效目标得满分，未实现绩效目标不得分	15	15
		出生人口性别比	出生人口性别比下降到115以下	111.6	完成绩效目标得满分，未实现绩效目标不得分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重大计划生育行政侵权恶性案件发生	无重大计划生育行政侵权恶性案件发生	无重大计划生育行政侵权恶性案件发生	有重大计划生育行政侵权恶性案件发生不得分，无重大计划生育行政侵权恶性案件发生得满分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7%	完成绩效目标得满分，未实现绩效目标不得分	10	10

5. **卫生计生人才培养补助专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卫生计生人才培养补助专项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7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723万元，年中追加预算1999万元，年度实际到位金额23685.9万元，执行数为18,451.32万元，完成预算的77.9%。**主要产出和效果：**（1）**学费代偿补助：**根据《福建省卫生厅 财政厅关于扩大医学类专业大学毕业生学费代偿实施范围的通知》（闽卫人〔2010〕4号），赴山区乡镇卫生院工作的医学类专业大学本科毕业生实施“学费代偿制”的范围调整扩大到全省47个县（市、区）城区所在地以外的乙类和丙类乡镇卫生院，学费代偿补助项目的实施更好地促进医学类专业大学毕业生到农村基层服务，进一步优化农村卫生院人员结构。（2）**特岗全科医生补助：**2018年全年财政投入目标50.4万元、年人均补助标准2.4

万元。通过实施全科医生特设岗位计划，产生了较好的社会效益，进一步加强了基层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对于建立福建省医学类专业毕业生到农村基层服务机制、解决乡镇卫生院人才发展瓶颈起到了积极导向作用。（3）住院医师规培和全科医生培训补助：2018年完成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在培人数分别为5288人、586人、69人。项目通过为期1至3年的规范化培训，为全省各级医疗机构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扎实的医学理论、专业知识和临床技能，独立承担本学科常见疾病诊治工作的临床医师。建立全科医生制度，为基层培养“下得去、留得住、用得好”的合格全科医生，保障和改善城乡居民健康，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促进医疗卫生服务模式转变，有利于充分落实预防为主方针，有利于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4）卫生计生科研项目：卫生教育联合攻关计划项目卫生计生系统每年安排200万元，资助额度20万元/项，资助30个项目。医学创新课题每年安排600万元，资助额度12万元/项，每年资助50个项目。中青年骨干人才培养项目每年安排800万元（2017年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康复医院-中青年骨干人才培养项目资金被省财政撤回，已拨付的资金无法回收，现以抵扣形式收回，故2018年项目实际下达资金为790万元），资助额度10万元/项，每年资助80个项目。软科学研究课题每年安排20万元，资助额度2万元/项，

每年资助 10 个项目。卫生计生青年科研课题每年安排 300 万元，资助额度 3 万元/项，每年资助 100 个项目。卫生计生面向农村和城市社区推广适宜技术每年安排 50 万元，资助额度 2 万元/项，每年资助 25 个项目。专家咨询费每年安排 30 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全省卫生系统中青年骨干人才的科研能力和创新水平，培养一批医学科研骨干团队，提高福建省医学自主科研创新能力，促进高层次人才培养和高水平科技成果产出。向全省农村和城市社区推广适宜技术，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和水平。

发现的主要问题：（1）基层卫生医疗机构全科特岗医师招聘情况不乐观，符合条件的执业医师参加该项目意愿仍不够高，报名人数少；项目涉及的地区主要为艰苦、偏远乡镇卫生院并且招聘工作需涉及多个部门，部门之间协调难度大，问题反馈不及时，使得项目工作进度较缓慢；依旧存在全科、儿科、精神科等紧缺专业招生难问题。（2）年初设置的个别绩效目标不够具体明确、缺乏量化衡量标准。如：年初绩效目标中社会效益的目标完成内容“加强基层全科医生队伍建设”过于笼统、空泛，难以明确设置对应指标及评分标准，佐证材料也不易取得。本次在自评过程中予以细化明确。（3）由于科研项目项目周期一般为 3 年，资助经费为申请当年一次性下达，导致科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较为缓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1）进一步提高福建省人才补助标准待遇。建议根据职称或工作年限等衡量标准，

制定更具备针对性的扶持待遇，从而提高报名积极性和实施效果。探索乡镇卫生院与县级公立医院联合培养和使用人才的模式。持续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做好与国家政策的衔接。加强项目监督检查，实行动态管理，强化内涵建设和精细化的过程管理。（2）按照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闽财绩函[2019]13号）文件要求，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在申报专项资金时应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从而有利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落实和具体化。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高度重视绩效目标，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做到目标明确、职责分明、责任到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建议财政部门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政策宣讲和业务培训，结合部门项目特点，有针对性进行指导，研究制定更为科学、合理、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充分体现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3）进一步做好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监控，建议由项目承担单位定期报送资金使用情况，对于资金未使用或使用效率较低的项目单位，分析具体原因并采取相应的措施，督促其加快项目进程。（4）针对卫生计生科研项目，制定更为完善的卫生计生科研人才培养项目经费管理办法，提高科研项目资金使用

用效率，让科研项目资金使用更加科学，促进项目更快更好的完成。

卫生计生人才培养补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在培人数	5000人	5288人，完成率106%	完成率 A ≥ 100%，得满分；每下降5%，扣1分，扣完为止	8	8
		卫生计生科研项目资助数量	295项	295项	实际资助项目数每少10项，扣1分，扣完为止	6	6
		赴山区乡镇卫生院工作的医学类本科毕业生培养人数	400人	100人，完成率25%	完成率 A ≥ 100%，得满分；每下降10%，扣0.5分，扣完为止	2	0
		助理全科医生和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在培人数	500人	655人	完成率 A ≥ 100%，得满分；每下降10%，扣1.5分，扣完为止	8	8
		卫生计生科研项目培养科研人才数	295人	295人	实际培养人数每少10人，扣1分，扣完为止	6	6
	质量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通过率	80%	91.86%（临床、口腔类93.44%、中医类83.65%）	通过率 A ≥ 80%，得满分；每下降5%，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成本指标	全省乡镇卫生院招聘的具有执业医师资格的特岗全科医生人均补助标准	2.4万元	2.4万元	1人未按预期标准发放，扣0.5分，扣完为止	5	5
		赴山区乡镇卫生院工作的医学类本科毕业生的学费代偿人均补助标准	5000元	5000元	1人未按预期标准发放，扣0.5分，扣完为止	5	5

	特岗全科医生资质情况 (考核2018年度基层医疗机构招聘的特岗全科医生执业资格和执业范围把控情况)	加强基层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2018年取得特岗医生补助的人员,均具备文件规定的执业资格和执业范围	2018年取得特岗医生补助的人员中,若1人不具备文件规定的执业资格和执业范围,扣1分,扣完为止	8	8
	2018年度项目研究过程中论文发表数量	提高我省各层次医疗卫生计生人员科研水平	2018年度项目研究过程中共发表论文92篇,其中SCI期刊38篇、国家级期刊24篇、省级期刊30篇。	发表在国家级或SCI期刊每篇论文1分,省级期刊每篇论文0.5分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理论考核初次报考通过率全国排名	提升我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质量,逐步提高全省各级医疗机构临床住院医师的服务能力和水平,缩小各级医院间的医疗服务能力的差距,为我省人民提供规范安全的医疗服务。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理论考核初次报考通过率全国排名第2名	福建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理论考核初次报考通过率全国排名第5名,得满分;每下降1个名次,扣0.5分,扣完为止	10	10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理论考核初次报考通过率较全国水平情况	70%	76.15%	福建2018年度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理论考核初次报考通过率;通过率高全国水平70%,得满分;每低5%,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基层服务(卫生院)卫生技术人员增长率(考核2018年农村基层服务(卫生院)卫生技术人员人数较上年增长情况;增长率A=(本年度人数-上一年	进一步解决乡镇卫生院人才发展瓶颈	2017年卫生技术人员至卫生院服务人数为31122人,2018年为31928人,增长率为2.59%	农村基层服务(卫生院)卫生技术人员增长率;增长率A>0,得满分;每低1%,扣1分,扣完为止	2	2

		度人数) / 上一年度人数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对2018年度招聘的特岗全科医生服务情况满意度	≥90分	83.89分	满意度平均分数A低于70不得分；70≤A<80，得1分；80≤A<90，得2分；A≥90，得满分	3	2
		培训基地医院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补助政策满意度	≥90分	94.7分	满意度平均分数A低于60不得分；60≤A<70，得0.5分；70≤A<80，得1分；80≤A<90，得1.5分；A≥90，得满分	2	2
		项目承担单位对卫生计生科研项目补助政策满意度	≥90分	96.32分	满意度平均分数A低于70不得分；70≤A<80，得1分；80≤A<90，得2分；A≥90，得满分	3	3
		培训基地医院对助理全科医生培训补助政策满意度	≥90分	92.6分	满意度平均分数A低于60不得分；60≤A<70，得0.5分；70≤A<80，得1分；80≤A<90，得1.5分；A≥90，得满分	2	2

6.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专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专项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7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0,248.5万元，年中追加预算16451万元，年度实际到位金额186699.5万元，执行数为149,359万元，完成预算的

80%。**主要产出和效果：**（1）在全省设立各类疾病及健康危险因素监测点，开展鼠疫、霍乱、手足口病、登革热、流感、狂犬病、钩端螺旋体病、布病、菌痢、其它感染性腹泻、伤寒/副伤寒、军团菌、乙肝等疾病监测工作。圆满完成各类监测目标，全省疫情平稳，未出现突发疫情处置不当造成疫情蔓延等情况，有力有效地保障了人民群众健康。全年完成完成 5336 例手足口病比例标本采集和监测工作，完成率 102.2%；完成登革热人群血清标本 1464 份，IgG 抗体检测均为阴性，完成率 104.6%；检测儿童病毒性腹泻标本 387 份，完成率 129%。检测腹泻病人、疑似病人和重点人群粪便标本 18023 份，未发现霍乱病人；采集外环境水样 181 份，未检出军团菌。全省共检测鼠血清 4469 份、鼠肝脾 3215 份、鼠体蚤 238 匹，未检出阳性，未见鼠间和人间的鼠疫疫情；保持布鲁氏菌病人间疫情相对稳定，检测布病职业人群血清 1001 份，检出阳性 12 份，阳性率为 1.20%；未发现发热伴血小板减少综合征疫情；保持出血热、钩端螺旋体病疫情稳定。全省 6 个乙肝监测点共报告乙肝病例 3372 例，ALT 检测 3355 例，检测率 99.5%，疑似急性乙肝病例流行病学调查率为 86.76%。继续巩固消除麻风病危害成果，全省共新发现麻风病人 16 例，治愈 21 例，治疗麻风病人 133 例，麻风病流行和现症病人数持续下降，达到预期效果。麻风新发病人畸残率控制在 20% 以内，防治效率提高。（2）监测改水工程 110 个，改水工程

水氟合格率为 100%，与上一年度一致。工程正常运转率为 99.1%。儿童氟斑牙的病情监测中，8-12 岁儿童氟斑牙检出率为 2.64%，氟斑牙指数为 0.06，流行强度为阴性。在全省 64 个市县（区）有序开展医疗机构、托幼机构消毒监测和病媒监测工作，病媒生物监测点均能按照监测方案完成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48 个消毒监测点中 44 个有按要求开展医院及托幼机构消毒质量监测并上报数据，监测完成率为 91.7%。白纹伊蚊抗性监测完成率 100%。（3）加强了全省各级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机构管理，提升了妇幼卫生全行业能力，加强了孕产妇死亡监测工作。传染病发病率得到有效控制。已提供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报告、食品安全隐患得到改善。我省总体健康环境，大众健康水平得到提升。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得到提升，社会和群众对我省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比较满意。

发现的主要问题：（1）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具体明确，量化评价的可行性较低，本次在自评过程中予以细化明确。（2）个别单位资金支出进度缓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1）按照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19 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闽财绩函[2019]13 号）文件要求，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在申报专项资金时应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从而有利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落

实和具体化。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做到目标明确、职责分明、责任到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建议财政部门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政策宣讲和业务培训，结合部门项目特点，有针对性进行指导，研究制定出更为科学、合理、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充分体现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进一步做好专项资金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双监控”，对于资金使用进度缓慢的项目单位要分析具体原因并采取相应的措施，督促其加快项目进程。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岁以下儿童死亡监测点数	14个	14个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以医院为基础的出生缺陷监测点数	103个	103个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以人群为基础的出生缺陷监测点数	3个	3个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危重孕产妇监测点数	14个	14个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儿童营养监测点数量	4个	4个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妇幼保健机构设备配备数量	3所	19所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加强 NICU 和 PICT 能力建设	6个	9个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叶酸补服人数	20万人	20万人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乳腺癌检查	18.6万人	18.6万人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孕前优生检查人数	19万对	20.523万对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地贫筛查人数	13万对	13万对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开展国家法定报告传染病监测病种数	39种	39种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发现、治疗、管理活动性肺结核病人	1.3万人	1.6575万人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食品污染物监测份数	1.2 万份	1.78 万份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定时通报监测情况	≥3 次	4 次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食品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监测覆盖区域	食品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监测覆盖区域（所有市级行政区域和 90% 以上县级区域）	食品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监测覆盖区域已全覆盖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延续性宫颈癌检查人数	≥17.8 万人	17.8 万人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1	1
	HPV 检测人数	≥15 万人	9 万人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1	0
质量指标	计划怀孕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100%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提高出生缺陷二级防治措施覆盖率	≥70%	100%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5%	≥95%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艾滋病哨点监测完成率	≥95%	100%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2	2

时效指标	是否按计划完成	每年实施	项目按计划完成	是否每年实施，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2	2
成本指标	叶酸项目人均补助标准	12元/人	12元/人	是否按照标准发放补助，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1	1
	人均乳腺癌检查费用	80元/人	80元/人	是否按照标准发放补助，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1	1
	人均产前筛查诊断补助	430元/人	430元/人	是否按照标准发放补助，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1	1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240元	240	是否按照标准发放补助，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1	1
	地贫筛查费用（血红蛋白分析）	150元	150元	是否按照标准发放补助，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0.3	0.3
	地贫筛查费用（基因检查）	1000元	1000元	是否按照标准发放补助，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0.3	0.3
	地贫筛查费用（产前诊断）	1850元	1850元	是否按照标准发放补助，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0.4	0.4
	延续性宫颈癌项目人均标准	54元/人	54元/人	是否按照标准发放补助，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0.5	0.5
	宫颈癌 HPV 检查试点项目人均标准	153元/人	153元/人	是否按照标准发放补助，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0.5	0.5
社会效益指标	传染病发病率得到有效控制	传染病发病率得到有效控制	传染病发病率得到有效控制	传染病发病率历年波动是否较大，较小或无变化得满分，其余不得分	7	7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提供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报告	已提供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报告	已提供得满分，未提供不得分	7	7
	加强全省各级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机构管理，提升妇幼卫生全行业能力，加强孕产妇死亡监测工作	加强全省各级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机构管理，提升妇幼卫生全行业能力，加强孕产妇死亡监测工作	产出数量基本完成，全省各级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机构管理得到加强，妇幼卫生全行业能力得到提升，孕产妇死亡监测工作得到加强	指标均完成得满分，其余按照完成程度得分，均未完成不得分	7	7
	提高妇女自我保健意识	提高妇女自我保健意识	提高妇女自我保健意识	已提高得满分，不变或未提高不得分	7	7
生态效益指标	我省总体健康环境，大众健康水平	我省总体健康环境，大众健康水平	2018年福建省户籍居民期望寿命提高，大众健康水平提高	我省人均健康寿命增长得满分，其余不得分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	提高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	提高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	提高得满分，其余不得分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和群众对我省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满意度	社会和群众对我省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比较满意	非常满意得满分，比较满意得8分，一般得5分，不满意不得分	10	8

7. 医疗卫生机构补助专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医疗卫生机构补助专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493.24万元，年中追加预算14015万元，年度实际到位金额38361.61万元，执行数为32,645.73万元，完成预算的85.1%。**主要产出和效果：**（1）通过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持续运营补助，有力激发社会资本办医的积极性，社会办医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逐步形成差异发展、多层次、多元化办医的格局。截至2018年底，社会资本举办医院

374家，占全省医院数的58.35%，床位3.05万张，占全省医院床位数20.64%，比2017年提高了1.89个百分点。

(2) 建立与健全多种所有制并存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需求。

(3) 零差率改革以来，省属公立医院坚持公益性的办院方向，医疗费用得到控制，收入结构趋于合理，经济运行基本平稳，综合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效。2018年省属公立医院患者满意度第三方评价得分89.6分，较改革前上升6.33分，患者满意度不断提高，省属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和充分肯定。

(4) 实行院长年薪制，一是理清了政府与医院关系，明确了院长的职责定位，为建立规范科学的公立医院法人治理模式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打下良好基础；二是有利于提升院长管理医院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落实自主经营权、自主用人权和自主分配权，构建精简高效的内部管理体系，加强医院自身微观管理，运行机制进一步完善；三是有利于维护公立医院公益性，既对提升医院科学管理水平有促进作用，也改善了医院外部形象，取得明显的社会效益。

发现的主要问题：(1) 个别绩效目标年初设置时不够具体明确，缺乏衡量标准，过于笼统。个别效益指标太过宏观（如建立与健全多种所有制并存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需求），进行量化评价的可行性较低。本次自评已进行细化明确。(2) 在设置当年绩效指标

时，个别目标未将绩效总体目标分解至当年目标（如社会资本办医床位数到 2020 年占全省医院床位数的百分比），造成当年目标不够具体清晰。本次在自评过程中予以细化明确。**下一步改进措施：**（1）按照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19 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闽财绩函[2019]13 号）文件要求，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进一步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申报专项资金时应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从而有利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落实和具体化。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做到目标明确、职责分明、责任到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建议财政部门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政策宣讲和业务培训，结合部门项目特点，有针对性进行指导，研究制定出更为科学、合理、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充分体现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建立常态化的财政投入机制，明确政府对公立医院的投入责任，规范省属公立医院政府投入办法和申请审批程序。加快建立以成本为基础的价格动态调整机制，适时调整医疗服务价格，理顺医疗服务项目的比价关系，通过价格调整形成良性的激励机制，促进医院优化医疗收入结构，实现医院良性运行和发展。

医疗卫生机构补助专项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医疗质量控制中心数量	40 个	40 个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8	8
		全面开展医院财务报表第三方审计的省属医院数量	14 所	14 所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8	8
		院长年薪补助医院数量	9 所	13 所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8	8
		补助全国医疗服务价格和成本监测网络试点单位数量	62 所	62 所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4	4
		补助卫生总费核算单位数量	1 所	1 所	完成率大于或等于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照完成率得分。	4	4
	质量指标	社会资本办医床位数占比	到 2020 年力争达到全省医院床位数的 25%，2018 年达到 20.5%	社会资本办医床位数至 2018 年达到全省医院床位数的 20.64%	2018 年底是否达到目标值，达到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8	8
	时效指标	每年实施	每年实施	每年实施	项目实际实施月份是否晚于计划月份。实际实施月份不晚于计划月份的得满分，比计划月份晚 1 个月以内扣 1 分，比计划月份晚 1 个月以上不得分。	5	5
	成本指标	社会资本办医补助标准	每床位 0.3-0.4 万元	每床位 0.3-0.4 万元	单位金额在标准内得满分，未在标准内不得分	5	5

		民营医院床位 本年增长率 (2018年较 2017年床位 增长率的增长 情况,是否建 立与健全了 多种所有制 并存的医疗 卫生服务体 系)	2018年民营 医院床位较 2017年得到 增长	2017年民营 医院床位占 全省床位数 18.72%, 2018年民营 医院床位占 全省床位数 20.64%	床位有所增 长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20	20
	社会效益指 标	民营医院数量 本年增长率 (2018年较 2017年民营 医院的增长 情况,是否满 足人民群众 日益增长的 多层次、多 样化医疗服 务需求)	2018年民营 医院数量较 2017年得到 增长	2017年民营 医院数量 608所, 2018年民营 医院数量 641所。	民营医院数 量有所增长 得满分,否 则不得分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满意度达 到85%以上	≥85%	89.60%	是否达到 85%以上, 达到得满 分,未达到 不得分	10	10

8. 省属医疗机构基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省属医疗机构基建项目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00万元，年中追加预算1000万元，年度实际到位金额3519万元，执行数为3,5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

(1) 省儿童医院建设主要成效：2018年完成儿童医院计划占福建童筑未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比例35%的21%投资进度；完成地下工程和上部建筑结构施工图图审；已上报首批医疗设备预算且财政已批复。(2) 省疾控中心迁建项目主要成效：完成施工单位招标工作，由厦门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19440万元；完成监理单位招标工作，由福建省盛越建设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约385万元；完成李园村迁建地块交地工作；完成迁建工程预算

审核；完成高压移杆施工；完成施工用自来水施工；启动桩基施工，启动土方开挖施工。**发现的主要问题：**（1）个别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具体明确、部分指标设置缺乏衡量标准、指标过于笼统。如：效益指标的年初设置目标值为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水平、4年后完成儿童医院PPP项目施工并投入运营等，未进行具体的细化、量化。（2）由于省疾控中心迁建地块周边及内部有多条军用光缆，影响了工程进度，使一部分楼栋无法建设。**下一步改进措施：**（1）按照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闽财绩函[2019]13号）文件要求，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在申报专项资金时应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从而有利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落实和具体化。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高度重视绩效目标，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做到目标明确、职责分明、责任到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建议财政部门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政策宣讲和业务培训，结合部门项目特点，有针对性进行指导，研究制定出更为科学、合理、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充分体现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建议省疾控中心加快军用光缆迁改进程，尽量减少对迁建项目的影响。

省属医疗机构基建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儿童医院计划占项目公司股权比例	35%	35%	股东协议及股东增资通知书明确儿童医院股权比例为35%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10
		疾控中心启动综合楼桩基及地下室施工	疾控中心土建施工	已启动（已提供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福建省疾控中心（含省卫生应急中心和食品安全监测中心）迁建工程项目的复函、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交底告知书、试桩记录、施工图片、开工令）	提供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福建省疾控中心（含省卫生应急中心和食品安全监测中心）迁建工程项目的复函、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交底告知书、试桩记录、施工图片、开工令得10分，缺任何一项扣2分	10	10
		疾控中心启动主体部分施工单位招标	疾控中心土建施工	已启动（已提供招标公告、中标结果通知书）	提供招标公告、中标结果通知书得6分，缺任何一项扣3分	6	6
		儿童医院开始桩基施工	儿童医院开始桩基施工	已开始（已提供施工图片、图审合格证）	提供施工图片、图审合格证得6分，缺任何一项扣3分	6	6
		儿童医院完成施工图设计及预算	儿童医院完成施工图设计及预算	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未完成预算	提供施工图设计、预算得4分，缺任何一项扣2分	4	2
		儿童医院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	儿童医院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	已完成	提供初步设计、概算、可行性研究报告得9分，缺任何一项扣3分	9	9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与计划时间的差异情况	每年实施	按计划实施	实际实施月份是否晚于计划月份。实际实施月份不晚于计划月份的得满分，比计划月份晚1个月以内扣0.5分	5	5
	社会效益指标	疾控中心迁建项目实施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90%	93.51%	通过问卷调查，A=抽样中认为会提升人数/抽样人数×100%，A≥90%得满分；80%≤A<90%，得10分；70%≤A<80%，得6分；60%≤A<70%，得2分；A<60%，不得分	14	14

		社会群众对儿童医院项目建设必要性认可程度	≥90%	98.51%	通过问卷调查，A=抽样中对建设省儿童医院项目很满意和满意人数/抽样人数/问卷题数×100%，A≥90%得满分；80%≤A<90%，得10分；70%≤A<80%，得6分；60%≤A<70%，得2分；A<60%，不得分	14	1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群众对儿童医院建设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期待	≥90%	95.52%	通过问卷调查，A=抽样中认为儿童医院建设完成后会带来产值、税收等经济价值增长，会带来就业机会等社会效益，能使儿童突发病例得到及时就医人数/抽样人数×100%，A≥90%得满分；80%≤A<90%，得9分；70%≤A<80%，得6分；60%≤A<70%，得3分；A<60%，不得分	12	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和群众对我省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比较满意	≥90%	80.67%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度百分比A=(抽样中答很满意+满意的人数)/抽样人数/问卷题数×100%，A≥90%得满分；80%≤A<90%，得8分；70%≤A<80%，得6分；60%≤A<70%，得4分；A<60%，不得分	10	8

9. 对口支援及援外医疗专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对口支援及援外医疗专项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20万元，年度实际到位金额2089万元，执行数为1,556.25万元，完成预算的74.5%。**主要产出和效果：**（1）援外医疗队主要成效：一是援外医疗队员待遇得到提高。人才与外合中心每年及时为队员发放生活补贴和探亲补助，有效提高了援外医疗队员在外工作积极性；二是援外工作持续发展。援外医疗队员在外期间践行不畏艰苦、甘于奉献、救死扶伤、大爱无疆的精神，通过不懈努力为受援国人民

健康服务，援外医疗队多次在受援国开展义诊、巡诊等活动，受到受援国政府和人民的充分肯定，为两国友谊起到积极推动作用；三是组织选派业务能力强、综合素质高的医务人员参加援外医疗队，为受援国人民健康服务，协助受援国健全和完善医疗服务体系，促进受援国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提升援外整体形象，为国家外交和医疗发展服务。（2）城乡医院对口支援的主要成效：一是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原省卫计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安排援外医疗及城乡医院对口支援卫生专项经费的通知》（闽财指[2018]417号）、《关于下达对口支援卫生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闽财社指[2018]25号）、《关于下达部分卫生项目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社指[2018]38号）等指标文件，所有资金已按时拨付到位；二是2018年，全省共选派1303人对口帮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帮扶人员选派完成率为100%。共选派86人赴宁夏开展医疗对口帮扶工作，成效明显；三是2018年全省选派人员共帮助受援医院开展教学查房12838人次，手术示教3646人次，培训讲座7590次。均超额完成。107所医院在三年支援周期内建立61个临床重点专科、推广434项适宜新技术。通过持续开展对口帮扶，基层医疗机构的诊疗能力在一定程度上得到提升，群众就医满意度从2017年86.68分提升至2018年88.52分。2018年先后选派183人次赴宁帮扶指导，接收医疗机构96人次在闽进修，带动受援医院开展新技能、新

项目 44 项，建立特色专科 11 个，深受宁夏受援地区群众好评，受宁夏方感谢。组织开展 2018 年义诊周活动。

发现的主要问题：（1）项目申报时，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绩效指标有待进一步细化。如：效益指标的年初设置目标值为援外医疗队员综合素质的提高、农村基层卫生机构诊疗能力和水平得到提高，满足农村看病、就医需求等，未进行具体的细化、量化。（2）个别单位存在项目资金到位不及时，资金支出进度缓慢的现象。

下一步改进措施：

（1）按照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19 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闽财绩函[2019]13 号）文件要求，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努力抓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在申报专项资金时应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从而有利于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落实和具体化。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高度重视绩效目标，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做到目标明确、职责分明、责任到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建议财政部门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政策宣讲和业务培训，结合部门项目特点，有针对性进行指导，研究制定更为科学、合理、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充分体现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进一步做好专项资金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双监控”，对于资金未使用或使

用效率较低的项目单位要分析具体原因并采取相应的措施，督促其加快项目进程。

对口支援及援外医疗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援外人员补助人数	59人	59人	发放的援外医疗队员补贴是否符合实施方案要求，队员待遇是否得到保障，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10	10
		选拔援博茨瓦纳、塞内加尔医疗队员	59人	59人	项目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指标分值的得满分，<指标分值不得分。	6	6
		全省选派帮扶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医务人员数量	1000人	1303人	项目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指标分值的得满分，<指标分值不得分。	10	10
		在受援医院相关教学活动（教学查房次数、手术示教次数、学术讲座次数）完成数量情况	在受援医院每月至少开展4次教学查房、2次手术示教、1次学术讲座	107所医院，全年共计12838次教学查房、3646次手术示教、7590次学术讲座（A教学查房率249.96%/B手术示教率142.03%/C学术讲座率591.12%。（教学查房数12838/手术示教数3646/学术讲座数7590）÷（应达教学查房数107*4*12/应达手术示教数107*2*12/应达学术讲座数107*1*12）×100%；均达到目标值。	A/B/C ≥ 100%得满分；单项每降低5个百分点，扣0.5分，单项扣分不超过3分，扣完为止	10	10
		在受援医院建立重点学科数、推广活动的数量完成情况（107所医院，三年支援周期内建立107个临床重点专科、推广214项适宜新技术）	受援医院建立一个临床重点专科、推广2项适宜新技术	107所县级医院，三年内支援周期内建立61个临床重点专科、推广434项适宜新技术，建成率=61/107*100=57.01%推广率=434/214=202.8%，超额完成	建成率或推广率为100%得满分，若某一项每低5个百分点，扣0.5分，一个项目分值3分，扣完为止。以3年对口支援周期为统计截止时间，	6	3

	时效指标	每年实施	每年实施	已实施 城乡医疗选派 1000 人 已完成； 对口支援根据管理办法，两年一轮换，第一年完成选拔第二年完成培训并选派。2018 年下达选拔任务，2019 年完成培训。	项目实际实施月份是否晚于计划月份。实际实施月份不晚于计划月份的得满分，比计划月份晚 1 个月以内扣 1 分，比计划月份晚 1 个月以上不得分。	5	5
	成本指标	城乡医疗对口支援补助标准，每派出一人按一万元标准补助	1000 万元	969 万元	发放率 A=（实际发放总金额-计划发放总金额）/计划发放总金额 实际发放按项目单位收到资金计算。发放率每低于 10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3
	社会效益指标	援外医疗队员的补贴发放标准	保障援外医疗队员待遇	已完成	发放的援外医疗队员补贴是否符合实施方案要求，队员待遇是否得到保障，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12	12
在国外医疗工作的开展、讲座培训、医疗巡诊、义诊，媒体对医疗队的报道的情况		援外医疗队员综合素质提高	在国外以开展医疗工作、讲座培训、医疗巡诊、义诊，媒体对医疗队的报道（已提供援外队员在受援国开展义诊活动、临床医疗活动、学习以及对外交流等活动报道记录）	主要体现为提供援外医疗队的工作总结，援外医疗工作的开展，讲座培训，医疗巡诊，义诊，媒体对医疗队的报道链接，少一项扣 2 分	14	14	
农村基层卫生机构诊疗能力和水平得到提高，满足农村看病、就医需求。		患者对医院的满意度是否提升	患者对医院的满意度逐年提升，2017 年满意度为 86.68 分，2018 年满意度为 88.52 分	农村基层卫生机构诊疗能力和水平是否得到提高，是否满足农村看病、就医需求。采用全省二级以上的医院满意度调查结果，有提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4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外医疗队员对教师教学质量评估满意度	援外医疗队员对教师教学质量评估满意度	随机抽查 15 份教学质量满意度查表，对教师教学满意度的问卷调查，均为满分	主要为教学质量的考核，分好，较好，一般，较差、差 5 个等级，分别为 5、4、3、2、1 分，测算为（好*5*份数+较好*4*份数+一般*3*份数+较差*2*份数+差*1*份数）/总份数 每低 5%扣 1 分，直到扣完为止	5	5

	107 所县级医院对城乡对口支援工作的满意度	对城乡对口支援工作的满意度	随机抽查龙岩、泉州、宁德三个地市共计 42 家医院对城乡对口支援工作的满意度调查表 $(35*5+7*3)/42=4.67$ 满意度 4.67/5=93.4%	满意为 5 分、基本满意为 3 分，不满意为 0 分，测算方式为： $(\text{满意单位数} * 5 + \text{基本满意单位数} * 3 + \text{不满意单位数} * 0) / \text{有效回复单位数}$ 每低 5% 扣 1 分，直到扣完为止	5	3
--	------------------------	---------------	---	--	---	---

10.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业务费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部门业务费全年预算数为 333,735.48 万元，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333735.48 万元，执行数为 330855.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4%。**发现的主要问题：**（1）预算安排时设置的部分年初绩效目标与年度实际开展工作任务存在偏差，给“对标评价”带来困难。（2）2018 年将“满意度指标”列为一级指标，并不适用于所有专项资金和部门业务费。有的资金投入对象为机构，并不直接投入某个人群。如要求必须设置满意度指标不够切合实际。**下一步改进措施：**（1）建议有关处室在年初设置绩效目标时做好充分调研，科学设置符合工作实际的绩效目标。同时，建议财政部门每年度在绩效管理平台上开放 1-2 次绩效目标调整申报时间。（2）建议财政部门加大政策宣讲力度，将绩效管理融入各方面工作，拓展多层次多渠道政策宣讲和业务培训，提升各部门各单位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理念。（3）为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建议以后年度“满意度指标”调整为可选项而不是必选项。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费细化情况	≥28 项	75 项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2	12
	质量指标	细化项目目标完成情况（2018 年卫生计生工作要点完成情况）	8 项	8 项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2	12
	时效指标	业务费资金支出时限	业务费资金支出时限均在 2 年内	业务费资金按照规 定时限使用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2	12
	成本指标	部门业务费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长率	≤95%	89.23%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2	12
		业务费预算完成率（部门业务费中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算完成情况是否高于去年同期水平）	≥2017 年业务费预算完成率 60.63%	2018 年业务费预算完成率 63.8%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2	12
	社会效益指标	传染病发病率得到有效控制	传染病发病率得到有效控制（未发生大幅波动）	2018 年传染病发病率为 641.18/10 万，2017 年传染病发病率为 605.45/10 万，得到有效控制。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5	15
		我省户籍居民期望寿命增长程度	≥2017 年我省户籍居民期望寿命 78.12 岁	2017 年我省户籍居民期望寿命 78.42 岁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部门对业务费管理制度满意度	满意度 ≥80%	>9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	10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91.8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3.45%，主要是：原省老龄办划转省卫健委管理，增加原省老龄办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52,005.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4,120.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8,261.8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9,623.03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25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4辆、机要通信用车10辆、应急保障用车26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9辆、其他用车102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257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1,027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

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